

关于确定张湘琦等同志为发展对象的公示

经过教育培养考察、支委会研究，报上级党委备案，将张湘琦等2位同志列为发展对象，现予公示。

序号	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籍贯	专业班级	申请入党时间	确定积极分子时间	列为发展对象时间
1	张湘琦	女	20000422	湖南常德	2022级工商管理1班	2018/10/11	2019/4/11	2024/4/25
2	刘杨	男	20020714	湖南娄底	2022级工商管理1班	2020/7/18	2021/3/16	2024/4/25

公示期从2024年4月25日至2024年4月29日(5天)止。公示期间，对公示对象有异议者可来电、来信、来访，反映其在理想信念、政治立场、思想作风、工作表现、群众观念、廉洁自律等方面的情况和问题，要签署本人真实姓名。党支部将对反映人和反映问题严格保密，对反映问题进行调查核实，弄清事实真相，并以适当方式向反映人反馈。

联系人：首道

联系电话：13548971908

联系地点：湖南农业大学第十教学楼北112办公室

来信地址：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湖南农业大学第十教学楼北112办公室

中共湖南农业大学商学院委员会(盖章)

商学院研究生第一党支部

2024年4月25日

